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6日以邮件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上午10:30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 Ping Chen 博士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已编制完成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

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不影响流动性及安全性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资金收益，以更好的实现公司现金的保值增值，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含本数）增加至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本数）。此次增加的 2 亿元额度有效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含），在该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行使现金管理投资决策权、签署相关文件及具体办理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本次董事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泓博智源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